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五股戶政事務所 函

地址：248013新北市五股區中興路4段70號

承辦人：鄧宇雯

電話：(02)22916698 分機20

傳真：(02)22941356

電子信箱：AI722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北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五戶字第1135972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所自113年4月29日（星期一）起搬遷至新廳舍（新北市五股區新城八路275號）辦公，原服務電話及傳真號碼未變動，電話：（02）22916698，傳真：（02）22941356，敬請繼續賜教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新北市烏來區公所(除 新北市五股戶政事務所 外)

副本：

